

#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工委函〔2011〕71号

## 关于举办“独具慧眼·创意青春” 大学生校园文化影像大赛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为进一步丰富大学生校园文化生活，培养其实践创新能力，充分展示我省高等教育发展成果，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决定开展“独具慧眼·创意青春”大学生校园文化影像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作品征集时间及对象

作品征集时间为2011年3月20日至5月31日。征集对象为各高等院校在校大学生。

### 二、作品内容形式要求

1、DV作品时长不超过10分钟，其中手机拍摄作品时长不超过5分钟，每人限报2篇作品。

2、摄影作品文件大小不低于1M，组照不超过四张。每人限报2幅作品。

3、作品内容可包括：校园生活类、新闻类、专题类、公益宣传类、历史文化类等。可风趣、幽默，但须饱含创意，健康向上，以独特的视野反映相关主题。

4、同一参赛者可同时参加 DV 和摄影两项比赛。

### 三、参赛方式

各高校负责做好本校参赛作品的遴选和上报工作。

上报方式：登陆安徽教育网大赛专题页面 [www.ahedu.gov.cn/dv2011](http://www.ahedu.gov.cn/dv2011)，根据页面提示，选择相应类别上传作品即可。

### 四、评选程序及奖励办法

1、省教育厅将对各单位报送作品进行前置审核，凡符合大赛主题要求且达到基本艺术水准的作品均可参与评选。

2、安徽教育网将对优秀作品进行集中展示，网民可投票支持自己喜爱的作品。

3、在中国共产党成立 90 周年前夕，完成参赛作品评审工作，于 6 月底前公布获奖名单，并颁发获奖证书及作品集萃光盘。

4、大赛将对组织报名突出单位予以表彰。

望各高校高度重视此项活动，广泛宣传，精心组织，并指定具体部门和专业教师给予参赛选手技术支持和业务指导。

联系人：省教育厅信息中心 许胜超、刘元金、胡健健

联系电话：0551-2296655、2266781

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

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

2011年3月23日印发

依申请公开

共印 30 份